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 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10月17日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长金焰先生主持,应出席监事3人, 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湖南 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相关规定,所作决 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湖 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 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: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 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: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 密规定的行为: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30日